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承辦人：朱盈叡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6371
電子信箱：ying0605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私立再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3344892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海報1份(34489200A00_ATTCH1.jpg)

主旨：教育部辦理103年臺灣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，請鼓勵
貴校現職編制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支援人員及學生踴躍報
名參加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3年3月28日臺教社（四）字第10300408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言（閩南語）之師資專業素養及學生語言能力，特辦理旨揭認證考試。
- 三、認證考試相關訊息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考試時間：103年8月16日（星期六）。
 - （二）簡章下載：103年4月1日（星期二）起至「教育部103年度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」網站（<http://blgjts.moe.edu.tw/>）下載。
 - （三）報名時間：103年4月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至103年5月16日（星期日）下午5時止。
 - （四）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，並提供集體團報服務。
 - （五）聯絡資訊：電話：02-23219585、E-mail：blg.sce@dep

s. ntnu. edu. 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裝

訂



線

